禹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工作的函

文殊、磨街、方山、鸠山、颍川、韩城教育党总支，市直第六幼儿园：

接许昌通知，2021 年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正式启动，评估分为幼儿园自评和辖区督评，按照禹州市幼儿园办园行为评估计划，今年文殊、磨街、方山、鸠山、颍川、韩城教育党总支辖区幼儿园（含公立私立），市直第六幼儿园须开展评估工作。现将上级通知、迎检材料、评估指标体系、自评督评说明等转发给你们，请组织辖区幼儿园下载学习，并扫描下方二维码加入“2021 年幼儿园办园行为督评工作群”。各幼儿园账号密码另行通知。

我市幼儿园办园行为评估时间为 6 月份，请务必通知到位，按时完成自评、督评任务。

禹州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

2021 年 6 月 30 日